**浙江中医药大学医学技术学院**

**2016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通知**

为保证医学技术学院201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有序进行，现将复试方案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  一、复试工作原则：

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选拔原则，德、智、体全面衡量，确保质量，宁缺毋滥。

  二、复试组织管理：

实行学院统一领导，成立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负责学院复试工作。

   三、复试比例：

       一志愿按实际上线考生数复试，二志愿按1:1.3差额复试。

   四、复试形式：

     硕士研究生复试形式由英语听力口语测试、专业笔试、综合面试三部分组成。

  1、外语听力，口语及专业外语：考试时间为15分钟（内容包括英语听力10%，英语口语及专业外语翻译占复试成绩10%）。

 2、专业笔试：考试时间为60分钟。专业知识能力60%(笔试占15%,面试占45%，笔试内容为医学检验基础知识）

 3、综合素质能力面试：占复试成绩的20%（面试内容包括：专业知识、实验技能、科研素质、知识结构、创新意识、思想品质等）。

      由复试小组成员记实名打分，取平均分为考生的复试成绩。

五、复试时间：

1、笔试时间：待定（会具体通知）地点：医学技术学院会议室20325房间

 2、面试时间：待定（会具体通知）地点：医学技术学院会议室20325房间

六、录取方法：

1、按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加权进行名次排序择优录取。录取成绩＝初试成绩/5\* 65%+ 复试总成绩 \*35% ，创新性成果（省部级成果并为第一负责人）的考生另加 5 分。

2、复试不合格者（低于60分），不予录取；

3、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七、资格审查：每位参加复试的考生在复试前先资格审查，未进行资格审查不得参加复试。

1、资格审查地点：浙江中医药大学医学技术学院20314房间

2、资格审查时间：待定（会具体通知）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浙江中医药大学医学技术学院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 2016-3-19